

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上午9: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3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召开地点：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由董事杨邵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六）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

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 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总体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00人, 代表股份63,066,032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8370%。其中: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 代表股份40,082,550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674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7人, 代表股份22,983,482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1624%。

2. 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4人, 代表股份369,300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18%。

3. 出席或列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及视频方式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1.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62,903,132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17%; 反对154,40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48%; 弃权8,50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其中,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06,40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8895%; 反对154,40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8088%; 弃权8,50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017%。

2.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2,903,1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17%；反对15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48%；弃权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0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8895%；反对15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8088%；弃权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017%。

3.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2,903,1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17%；反对15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48%；弃权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0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8895%；反对15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8088%；弃权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017%。

4.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2,896,8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17%；反对157,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96%；弃权11,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00,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1836%；反对157,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6212%；弃权11,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952%。

5.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关联股东杨西宁、蔡玉瑛、王秀强、焦慧娟回避表决该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1,445,307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948%；反对184,1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507%；弃权11,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45%。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7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9537%；反对18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8511%；弃权11,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952%。

6.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2,898,4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42%；反对155,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64%；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3%。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01,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6168%；反对155,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0796%；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035%。

7.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2,873,4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46%；反对18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60%；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3%。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7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8473%；反对18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8492%；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035%。

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2,880,0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51%；反对18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0%；弃权4,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6344%；反对18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1741%；弃权4,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914%。

9.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9.01 审议通过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情况：同意62,876,7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98%；反对18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13%；弃权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7409%；反对18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7428%；弃权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4%。

9.02 审议通过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表决情况：同意62,876,7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98%；反对18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13%；弃权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7409%；反对18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7428%；弃权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4%。

9.03审议通过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62,877,5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11%；反对18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13%；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6%。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9575%；反对18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7428%；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98%。

9.04审议通过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表决情况：同意62,877,5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11%；反对18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13%；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6%。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9575%；反对18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7428%；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98%。

9.05审议通过发行数量

表决情况：同意62,881,5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74%；反对17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49%；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6%。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4,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0406%；反对17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6596%；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98%。

9.06审议通过股票限售期

表决情况：同意62,877,5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11%；反对18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19%；弃权4,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9575%；反对18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8511%；弃权4,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914%。

9.07审议通过股票上市地点

表决情况：同意62,884,0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14%；反对17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10%；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6%。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7176%；反对17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9827%；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98%。

9.08审议通过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表决情况：同意62,880,0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51%；反对18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0%；弃权4,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6344%；反对18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1741%；弃权4,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914%。

9.09审议通过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62,884,4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20%；反对17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10%；弃权4,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7,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8259%；反对17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9827%；弃权4,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914%。

9.10审议通过发行决议有效期

表决情况：同意62,880,0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51%；反对18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73%；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6%。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6344%；反对18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0658%；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98%。

1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2,880,0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51%；反对18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73%；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6%。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6344%；反对18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0658%；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98%。

1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2,877,5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11%；反对18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13%；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6%。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9575%；反对18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7428%；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98%。

1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2,877,5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11%；反对18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13%；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6%。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9575%；反对18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7428%；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98%。

1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2,899,3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57%；反对16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67%；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0.0076%。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02,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8605%；反对16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8397%；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98%。

1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2,877,5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11%；反对18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13%；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6%。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9575%；反对18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7428%；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98%。

1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2,901,9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98%；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32%；弃权4,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0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646%；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2440%；弃权4,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914%。

16.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2,877,5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011%；反对18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13%；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6%。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9575%；反对18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7428%；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98%。

1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选举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2,903,3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20%；反对15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04%；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6%。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0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9437%；反对15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7566%；弃权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98%。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委派刘辉、包挺昱出席会议，对本次股东会进行了法律见证，并就本次股东会出具《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